

## **安徽国祯环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**

### **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安徽国祯环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于2016年12月6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由执行董事长王颖哲先生主持，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，实际表决董事9人，公司监事、高管列席了会议。

本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12月2日以电话、邮件以及当面送达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，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召开合法、有效。经董事认真审议，通过如下决议：

#### **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期权数量的议案》**

原激励对象李冬松、安铁因个人原因放弃股票期权份额，原激励对象栾忠杰离职取消其拟授予的股票期权份额，合计取消股票期权份额16万份。此次调整后，本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由原1,393.5万份调整为1,377.5万份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公司执行董事长王颖哲先生、副董事长张平先生、副董事长李燕来先生、董事李松筠先生为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，在本次议案表决中已回避。

本议案赞成5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、回避4票。

#### **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事项的议案》**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、《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的有关规定，《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，同意授

予122名激励对象1,377.5万份股票期权。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，公司董事会确定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期权的授予日为2016年12月6日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公司执行董事长王颖哲先生、副董事长张平先生、副董事长李燕来先生、董事李松筠先生为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，在本次议案表决中已回避。

本议案赞成5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、回避4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国祯环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十二月六日